

中医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成都温江好界中医诊所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MA7J7RW0251011515D2182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李山城
医疗机构地址	成都市温江区涌泉江浦路 300 号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医疗机构类别	中医诊所
诊疗科目	中医科*****		
接诊时间	09: 00-18: 00		
床位数	0 张	联系电话	15528095201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。样件同时抄送市场监管部门, 市场监管部门对违反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广告主、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依据《广告法》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予以处罚)。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20231103003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	壹年(自 2023 年 11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 止)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	川中医广【2023】第 11-03-402 号		

注: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


